

证券代码：834727

证券简称：天茂新材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天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公司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9 日 9:3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 年 5 月 8 日 15:00—2023 年 5 月 9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

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727	天茂新材	2023 年 4 月 2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德恒(济南)律师事务所相关律师现场见证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2022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关于<2022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拟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七）审议《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的公告》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为保障新项目顺利实施，补充流动资金，公司 2023 年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资产抵押和信用贷款，贷款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抵押物为公司持有的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等。

（八）审议《关于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九）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稳健型理财产品，该项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全年累计发生额不超过 8000 万元，由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投资期限、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自然人股东由代理人代表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5. 登记方式：现场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9 日 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茹垚 电话：0531-88328888 传真：0531-88328888

（二）会议费用：与会人员相关的交通费、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天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山东天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山东天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7 日